

证券代码：871943

证券简称：ST 立标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北京立标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宋传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2023年8月30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立标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公司

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公 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规则的要求，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 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基 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 违反 保密规定的行为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立标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 议决 议》

北京立标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